**JZFCG-G2018062号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建设环保局“示范区水系、芙蓉广场、中央公园综合管养项目”采购需求、评标标准等说明**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示范区水系、芙蓉广场、中央公园综合管养项目

（二）项目编号：JZFCG-G2018062号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此服务项目范围包含饮马河景区内设施维修；芙蓉湖设施维修；芙蓉广场设施维修；中央公园设施维修；示范区范围内水面保洁及水生植物运输处置焚烧；饮马河、芙蓉湖、芙蓉广场、中央公园内道路保洁及绿化养护。

（五）预算金额（年度费用 /年）：5659700元，最高限价：5659700元

1. 交付（服务、完工）时间：3年（其中试用期1年）
2. 交付（服务、完工）地点：示范区行政区域内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二）投标人同时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含叁级）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三)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四）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项目需求**

（一）**本项目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1）项目概况：**

示范区水系、芙蓉广场、中央公园综合管养项目”，包括饮马河景区内设施维修；芙蓉湖设施维修；芙蓉广场设施维修；中央公园设施维修；示范区范围内水面保洁及水生植物运输处置焚烧；饮马河、芙蓉湖、芙蓉广场、中央公园内道路保洁及绿化养护。

根据精细化管理要求，结合服务区域实际情况，保洁人员不低于40人，保安人员不低于40人，打捞船只不低于6条，全天候不间断管护。对于后期增加附属设施双方协商增加费用。配套设备如由施工单位自行提供。本报价为综合报价，中标单位根据采购方要求进行管养。

**（二）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内容 | 服务期 |
| 一 | 设施维修及保安 |  | 3年（其中试用期1年） |
| 1 | 饮马河景区内设施维修 | \* 花岗岩广场破损维修 | 3年（其中试用期1年） |
| \* 防腐木栈道破损维修 |
| \* 红色步砖园路破损维修 |
| \* 红色沥青人行道破损维修 |
| 铁垃圾箱破损更换 |
| \* 景观灯检修 |
| 公厕维护（疏挖外运） |
| 管理房维修 |
| 游乐健身设施管理 |
| 防腐木栈道破刷漆（两遍） |
| 2 | 芙蓉湖设施维修 | \* 花岗岩园路破损维修 | 3年（其中试用期1年） |
| \* 花岗岩广场破损维修 |
| \* 人行道红色透水砖破损维修 |
| \* 防腐木栈道破损维修（新型材料） |
| 铁垃圾箱破损更换 |
| \* 花岗岩道牙破损更换 |
| \* 砼路面破损维修 |
| \* 防腐木栈道破损维修（新型材料） |
| \* 人行道混凝土砖破损维修 |
| \* 人行道花岗岩破损维修 |
| 公厕疏挖外运 |
| 防腐木栈道破刷漆（两遍） |
| 3 | 芙蓉广场设施维修及保安 | \* 红色步砖园路破损维修 | 3年（其中试用期1年） |
| 铁垃圾箱破损更换 |
| 木垃圾箱破损更换 |
| \* 花岗岩园路破损维修 |
| 黑灯柱，黄灯柱维修 |
| 公厕维护（疏挖外运） |
| 路灯、线路日常检修维护 |
| \* 喷泉管护及维修 |
| 管理房维修 |
| 4 | 中央公园及保安 | \* 红色步砖园路破损维修 | 3年（其中试用期1年） |
| \* 花岗岩园路破损维修 |
| \* 透水砖破损维修 |
| 公厕维护（疏挖外运） |
| 零星设施维修 |
| 照明设施零星耗材 |
| 路灯、线路日常检修维护 |
| 中央公园保安 |
| 二 | 水面保洁 |  | 3年（其中试用期1年） |
| 三 | 岸上设施保洁 |  | 3年（其中试用期1年） |
| 四 | 绿化养护 |  | 3年（其中试用期1年） |
| 五 | 水生植物运输处置焚烧 |  | 3年（其中试用期1年） |
| 六 | 防溺水 |  | 3年（其中试用期1年） |
| **注：**  1、上述项目采用政府采购服务，企业负责运营管理。  2、本表带\*的服务项目，当维修费用超出报价金额部分由中标单位承担，在报价金额费用以内的，根据实际维修工程量结算，剩余部分50%作为奖励金额，在实际进驻服务满一年时一并发放。  3、“路灯、线路日常检修维护”包含整体线路（含水下线路维修）。 | | | |

**注：本采购清单中所列技术规格或主要参数为最低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1. **其他采购需求及标准：**

**1.服务质量要求具体如下：**

**1.1．质量保证**

11.1.1 要求满足国家、行业及我市相关安全及文明施工管理要求，进场人员及机械服从相关管理制度。

11.1.2 中标单位认真完成工作标准规定的作业项目，确保卫生质量，达到采购单位满意。

11.1.3中标单位劳务人员数量应按采购单位的要求，定人定岗。

11.1.4 中标单位员工在工作期间不得随意离开工作岗位，若中标单位主管责任人不在现场，中标单位临时负责人应接受采购单位主管负责人的监督指导，并按采购单位的工作标准进行检查。

11.1.5中标单位派出一名项目负责人工作质量检查和紧急情况的处理，及时应出现的各种突发事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并报告，因处置不当、不及时造成的严重后果的，中标单位应承担责任。

11.1.6中标单位在作业中应严格要求工作人员，做好各种防护措施，不得擅自挪用采购单位的物品，中标单位应加强管理，安全工作。

11.1.7采购单位承担本管理项目所需能源费用，中标单位服从采购单位能源节约要求。

**1.2.保洁标准**

**作业服务质量标准：**

托管范围内主次干道路面及道路两侧、排水沟，达到“三无一规范一眼净”即无垃圾堆放，无污水横流，无杂物挡道；日常生活物品堆放规范；道路两侧环境干净；无垃圾积存；垃圾桶摆放规范标准，表面干净整洁、无垃圾外溢现象；无焚烧垃圾现象。公共区域：定人定岗，全天候对广场及园路不间断保洁，做到地面清洁、光亮、无污迹； 走道保持干净，无垃圾；垃圾桶按指定位置摆放，垃圾袋套在垃圾桶上；四周无散积垃圾，无异味； 走道设施、通风口，保持干净；场地的台阶及地面，做到无垃圾、无烟蒂、无纸屑，使人感到宽广、舒畅。

**垃圾收转运标准：**

作业质量标准：道路两侧、人行道、树坑内，不积存垃圾。及时清理垃圾收集容器里的生活垃圾，确保垃圾不胀桶。密闭运输，在运输过程中无垃圾扬、撒、拖挂和污水滴漏；垃圾应清运至指定的地点，严禁乱倒、乱卸垃圾；垃圾清运车辆运输作业结束，应将车辆清洗干净，保持车容整洁，车体外部无污物、灰垢。

人工清扫、保洁：

上岗时间：夏季为 5:30，其余季节为 6:00。

普扫时间：夏季07:00 时之前完成普扫，冬季或无路灯路段推后半小时。

作业频率：一天一普扫，全天候保洁。

作业方法：人工清扫道路时做到小心推扫，不漏扫、扬扫，控制扬尘。保洁时，巡回走动，及时清除路面生活垃圾。

**1.3.绿化养护**

结合《许昌市园林绿化精细化作业规范》及《河南省城市园林养护标准》等文件要求，绿化养护工作分为基本工作项目（简称基本工作）和定期工作项目（简称定期工作）两部分。基本工作是指一般的正常维护，即浇水、清理垃圾、打扫卫生、防风防汛、补植和防人为损坏及零星病虫害防治、除杂草和修剪等；定期工作是指全面修剪整形、施肥、除杂草、松土、翻栽和全面病虫害防治。具体作业工作安排如下：

**一月份**：全年中气温最低的月份，树木处于休眠状态。

1.冬季修剪：全面展开对落叶树木的整形修剪作业：大小乔木上的枯枝、伤残枝、病虫枝及妨碍架空线和建筑物的枝杈进行修剪。

2.行道树检查：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3.防治害虫：冬季是消灭园林害虫的有利季节。可在树下疏松的土中挖集刺蛾的虫蛹、虫茧，集中烧死。1月中旬的时候，蚧壳虫类开始活动，但这时候行动迟缓，我们可以采取刮除树干上的幼虫的方法。在冬季防治害虫，往往有事半功倍的效果。

4.绿地养护：绿地、花坛等地要注意清除野草；草坪要及时切边；绿地内要注意防冻浇水。

**二月份**：气温较上月有所回升，树木仍处于休眠状态。

1.养护基本与1月份相同。

2.修剪：继续对大小乔木的枯枝、病枝进行修剪。月底以前，把各种树木修剪完。

3.防治害虫：继续以防刺蛾和蚧壳虫为主。

**三月份**：气温继续上升，中旬以后，树木开始萌芽，下旬有些树木开花。

1.植树：春季是植树的有利时机，应立即抓紧时机植树。植大小乔木前作好规划设计，事先挖好树坑，要做到随挖、随运、随种、随浇水。种植灌木时也应做到随挖、随运、随种，并充分浇水，以提高苗木存活率。

2.春灌：因春季干旱多风，蒸发量大，为防止春旱，对绿地等应及时浇水。

3.施肥：根据植物生长情况对植物施用基肥并灌水。

4.防治病虫害：本月是防治病虫害的关键时刻。应根据植物的病虫害情况采取最佳的治疗方法。

**四月份**：气温继续上升，树木均萌芽开花或展叶开始进入生长旺盛期。

1.植树：四月上旬应抓紧时间种植萌芽晚的树木，对冬季死亡的乔、灌木应及时拔除补种，对新种植树木要充分浇水。

2.灌水：春旱时继续对养护绿地进行及时的浇水。

3.施肥：对草坪、灌木结合灌水，追施速效氮肥，或者根据需要进行叶面喷施。

4.修剪：剪除春季干枯的枝条，可以修剪常绿绿篱。

5.防治病虫害：（1）蚧壳虫在第2次蜕皮后陆续转移到树皮裂缝内、树洞、树干基部、墙角等处分泌白色腊质薄茧化蛹。可以用硬竹扫帚扫除，然后集中深埋或浸泡。或者采用喷洒杀螟松等农药的方法。（2）天牛开始活动了，可以采用嫁接刀或自制钢丝挑除幼虫，但是伤口要做到越小越好。（3）做好其它病虫害发生的防治工作。

6.绿地内养护：注意绿地内的杂草及攀援植物的清除，对草坪也要进行清除杂草及切边工作。

**五月份：**

1.移植常绿树：雨季期间，水分充足，可以移植针叶树和竹类，但要注意天气变化，一旦碰到高温要及时浇水。

2.排涝：大雨过后要及时排涝。

3.修剪：保留红叶石楠观赏期，及时修剪常绿绿篱

4.施追肥：在下雨前施氮肥等速效肥。

5.行道树：进行剥芽修剪，对与电线有矛盾的树枝一律修剪，并对树桩逐个检查，发现松垮、不稳立即扶正绑紧。事先做好劳力组织、物资材料、工具设备等方向的准备，并随时派人检查发现险情及时处理。

6.防治病虫害：继续对天牛及刺蛾进行防治。防治天牛可以采用50%杀螟松1：50倍液注射，然后封住洞口。

**六月份：**

1.排涝：大雨过后，对低洼积水处要及时排涝。

2.修剪：除一般树木夏修外，要对绿篱进行造型修剪。

3.中耕、除草：杂草生长旺盛，及时除草，并可结合除草进行施肥。

4.防治病虫害：捕捉天牛为主，注意根部的天牛捕捉。蚜虫危害、香樟樟巢螟要及时防治。潮湿天气要注意白粉病及腐烂病，要及时采取措施。

**七月份**：气温急骤上升，树木生长迅速。

1.浇水：树木展叶盛期，需水量很大，应适时浇水。

2.修剪：修剪残花。行道数进行第一次的剥芽修剪。

3.防治病虫害：继续以捕捉天牛为主。刺蛾第一代孵化，但尚未达到危害程度，根据养护区内的实际情况做出相应措施。由蚧壳虫、蚜虫等引起的煤污病也进入了盛发期（在紫薇、海桐、夹竹桃等上），在7月中、下旬喷洒10—20倍的松脂合剂及50%三硫磷乳剂1500—2000倍液以防治病害及杀死虫害。（其它可用杀虫素、花保等农药）

**八月份**：气温高。

1.浇水：植物需水量大，要及时浇水，不能“看天吃饭”。

2.施肥：结合松土除草、施肥、浇水以达到最好的效果。

3.修剪：继续对行道树进行剥芽除蘖工作。对绿篱、球类及部分花灌木实施修剪。

4.排水工作：有大雨天气时要注意低洼处的排水工作。

5.防治病虫害：8月中、下旬刺蛾进入孵化盛期，应及时采取措施，现基本采用50%杀螟松乳剂500—800倍液喷洒。（或用复合BT乳剂进行喷施）继续对天牛进行人工捕捉。

6.做好树木防汛防台前的检查工作，对松动、倾斜的树木进行扶正、加固及重新绑扎。

**九月份**：气温有所下降，迎国庆做好相关工作。

1.修剪：绿篱造型修剪。绿地内除草，草坪切边，及时清理死树，做到树木青枝绿叶，绿地干净整齐。

2.施肥：对一些生长较弱，枝条不够充实的树木，应追施一些磷、钾肥。

3.防治病虫害；穿孔病为发病高峰，采用500%多菌灵1000倍液防止侵染。天牛开始转向根部危害，注意根部天牛的捕捉。对杨、柳上的木蠹蛾也要及时防治。做好其它病虫害的防治工作。

4.节前做好各类绿化设施的检查工作。

**十月份**：气温有所下降，天气较干旱。

1.做好冬季植树的准备，下旬耐寒树木落叶后，可以开始栽植。

2.绿地养护：及时去除死树，及时浇水。绿地、草坪挑草切边工作要做好。草花生长不良的要施肥。

3.防治病虫害：继续捕捉根部天牛。

**十一月份**：进入干旱季节。

1.翻土：对绿地土壤翻土，暴露准备越冬的害虫。

2.浇水：对干、板结的土壤及时浇水。

3.病虫害防治各种害虫在下旬准备过冬，防治任务相对较轻。

4.对暖季型草坪做好防火圈和防火带，同时压低草坪高度。

**十二月份**：低气温，开始冬季养护工作。

1.冬季修剪：对些常绿乔木、灌木进行修剪。

2.消灭越冬病虫害。

3.做好明年养护工作的准备。

4.对暖季型草坪做好防火圈和防火带，同时压低草坪高度。

**1.3.2作业质量标准：**

**A树木**

整体效果：

树林.树丛群落结构合理，植株疏密得当，层次分明，林冠线和林缘线清晰饱满；

孤植树树形完美，树冠饱满；

行道树树冠完整，规格整齐.一致，缺株≤3%，树干挺直；

（4）绿篱无缺株，修剪面平整饱满，直线处平直，曲线处弧度圆润；

生长势：

枝叶生长茂盛，观花.观果树种正常开花结果，彩色树种季相特征明显，无枯枝；

排灌：

（1）暴雨后2h内无积水；（2）植株未出现失水萎蔫和沥涝现象；

病虫害防治：

（1）基本无病虫危害状；（2）枝叶受害率≤8%，树干受害率≤5%；

补植完成时间≤3天。

**B花卉**

整体效果：

（1）缺株倒伏的花苗≤3%；（2）基本无枯枝.残花；（3）花期一致；

生长势：

（1）植株生长健壮；

（2）茎干粗壮，基部分枝强健，蓬径饱满；

（3）花型美观，花色鲜艳，株高一致；

排灌：

（1）排水流畅，暴雨后1h无积水；

（2）植株不得出现失水萎蔫现象；

病虫害防治:

（1）基本无病虫危害状；

（2）植株受害率≤5%；

杂草率≤2%；补植完成时间≤3天。

**C 草坪**

整体效果：

（1）草坪高度符合要求，平坦整洁；

（2）修剪后无残留草屑，剪口无焦枯、撕裂现象；

（3）生长茂盛；

排灌：（1）暴雨后2h无积水；（2）草坪无明显失水萎蔫现象；

有害生物防治：（1）草坪草受害度5%以下；（2）杂草率2%以下；

覆盖度：应符合 95%要求；补植完成时间≤3天。

**D 地被**

整体效果：（1）植株规格一致；（2）无死株，群体景观效果好；

生长势：生长茂盛；

排灌：

（1）木本地被暴雨后2h内无积水；草本地被雨后1h无积水；

（2）植株无失水萎蔫现象；

有害生物防治：

（1）基本无病虫危害状；

（2）受害率≤10%；

（3）无影响景观杂草；

覆盖率≥95%；补植完成时间≤3天。

**E 水生植物**

整体效果：景观效果美观，无残花败叶漂浮。

生长势：

（1）植株生长健壮。

（2）叶色正常；观花.观果植株正常开花结果；花开艳丽；

（3）枯死植株≤5%；

排灌：暴雨后4h 恢复常水位；

有害生物防治：基本无病虫危害状，无杂草；

覆盖率≥95%；补植完成时间≤3天。

**F 竹类**

整体效果：

（1）竹竿挺直，枝叶青翠；

（2）死竹及枯竹≤3%；

（3）有完整的林相；

生长势：

（1）竹丛通风透光，植株生长健壮；

（2）新、老竹生长比例适当；

（3）竹鞭无裸露；

排灌:

（1）暴雨后2h内无积水；

（2）植株无失水萎蔫现象;

病虫害防治:

（1）基本无病虫危害状；

（2）竹叶、竹梢、竹竿受害率控制在≤5%以下;

补植完成时间≤3天。

**1.4设施维护维修**

应按照许昌市数字城市管理案件处理的质量、时间等标准对采购人交代的案件问题保质保量规范施工（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及时予以解决，同时确保建筑设施和基础设施完整，无破损现象，若有损坏必须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水电维护

负责服务范围内水、电等维护工作，及时检查是否完好，始终保持正常状态，坚决杜绝事故发生。特殊、重大维修超出中标单位承担范围的，中标单位须书面出具维修建议书。要经常检查办公区域内的电灯是否正常，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关键岗位中标单位应坚持值班制度，不得脱岗漏岗，随时处置突发事件。

1、对于建筑及构筑物的管理工作应符合下列要求：

1.1应保持外观整洁，构件和各项设施完好无损。

1.2室内陈设应合理，并保持清洁、完好。

1.3应保持室内地面干燥，内外环境应整洁、卫生，并进行定期消毒。

1.4应消除结构、装修和设施的安全隐患。

2、道路和铺装广场的管理工作应符合下列要求：

2.1铺装面、侧石、台阶、斜坡等应保持平整，无积水。

2.2应保持铺装面清洁、防滑，无障碍设施完好。

2.3损坏部分应及时修补，消除安全隐患。

3、假山、叠石的管理工作应符合下列要求：

3.1假山、叠石应保证完整、稳固、安全。不适于攀爬的叠石应配备醒目提示标志和防护设备。

3.2假山四周及石缝不得有影响安全和景观的杂草、杂物。

4、娱乐健身设施应明确使用要求、操作规程，并符合《游乐设施安全规范》GB8408的规定。

5、给水、排水设施的管理工作应符合下列要求：

5.1应保持管道畅通，无污染。

5.2外露的窨井、进水口、给水口、喷灌等设施应随时保持清洁、完整无损，寒冷地区冬季应采取防冻裂保护措施。

5.3防汛、消防等设备应保持完好、有效。

6、输配电、照明的管理工作应符合下列要求：

6.1应定期检测，并保持常年完整、运转正常。

6.2照明设施应保持清洁、有足够照度，无带电裸露部分。

6.3各类管线设施应保持完整、安全。

6.4太阳能设施应确保完整无损，运行正常。

6.5应确保安全警示标志位于明显位置。

7、园凳、园椅的管理工作应符合下列要求：

7.1应保持园凳、圆椅的外观整洁美观，坐靠舒适、稳固，无损坏。

7.2维修与油漆未干时，应有明显标志。

8、垃圾桶外观应保持整洁完整，无污垢陈渍；箱内无沉积垃圾，无异味、无蚊蝇孳生。果皮箱每天彻底擦拭一遍，日常随脏随擦；箱内垃圾随满随掏，清掏作业后掏净、盖好（锁好），复位好。

9、应确保牌示的外观整洁，构件完整，指示清晰明显。对破损的牌示应及时修补或更换。

10、雨水收集设施应确保雨水收集设施的外观整洁，设施通畅、完整无损，运行正常。

11、应确保监控设施的外观整洁，设施完整无损，运行正常。

**注：（1）强风天气过后，组织人员对区域内环境卫生公用设施损坏情况进行勘察，并将损坏情况形成书面报告上报甲方单位。**

1. **遇六级以上大风以及雷暴雨、冰雹等恶劣天气时，停止室外作业。特殊情况下，确需在恶劣天气进行抢修时，应组织应急人员充分讨论必要的安全措施，经主管领导批准后方可进行。**

**1.5水面保洁及防溺水管理标准**

14.5.1安全管理

a.及时劝阻游人，严禁近距离接触水面。

b.及时劝阻游人，严禁在湖内游泳、溜冰戏耍。

c.为确保人身安全，未成年儿童在湖边玩耍须由成人陪同。

d.保护好湖周边景观的一草一木。

e.确保驳岸安全稳固，无缺损，整洁美观；确保安全提示标志明显，位置合理。

14.5.2保洁管理

a.及时对湖周边的环境卫生责任区路面、湖面漂浮物、绿化带进行保洁。上班期间做到保洁区内无果皮、纸屑、烟头、树叶和明显尘土等杂物。

b.中午和傍晚时环境卫生效果保持好。

c.清扫收集的垃圾不随意堆放,及时倒入果皮箱内。

d.每天对湖周边各项附属设施（如湖标志牌、警示牌、垃圾箱等）进行保洁。附属设施上清洁，无乱贴乱画，无浮尘。

14.5.3水体管理

a.严禁在湖中取水清洗车辆及各种衣服物件，严禁将各种污水直接排入湖内。

b.严禁向湖内倾倒垃圾、果皮、纸屑、石头、泥土等废弃物。

c.实时关注水体情况，做到及时补水、换水、消毒、除草、除藻，防止湖水污染变质。

d.杜绝人为破坏，污染水质。

f.定人定岗全天候对水面、水草漂浮物（绿萍、水葫芦）、垃圾进行及时清理，垃圾须及时清运，针对水生植物按照有关规定处置焚烧。

g.冬季水面结冰，对游人及时劝阻，严禁游人在冰面戏耍，禁止游人向湖面投抛石块等垃圾。

14.8.4设备管理

a.保管好救生衣、救生圈等救生设备，做到完好无损随时可用。

b.保管好使用好橡皮船等水面用具，随时做好溺水救护及打捞救援等措施。

14.9保安

1. 全天24小时值班。
2. 对景区内各个进出口定人定岗，负责进出车辆的管控。对进出口周边车辆进行疏导，保证畅通。对进出景区不文明现象及时制止（如：遛狗、小商小贩、发放宣传页），对一些存在安全隐患的现象及时发现及时制止并报告监控室。
3. 巡逻车辆不间断在景区范围内巡逻，对乱停乱放车辆及时疏导。对安全隐患及时发现及时处理。

**1.6安全标准**

（1）在机动车道、人员流动的场地作业时，要摆放安全锥桶。

（2）登高作业时，架梯要支架牢固。

（3）行车时，遵守交通法规，文明行车。

（4）人员作业时，佩戴好防护用品，穿戴安全服。

**1.7应急保障**

**1.7.1应急工作领导组织**

成立专门的应急工作领导组,负责应急工作的整体调度、指挥,保证车辆、人员的及时供应及正常运作;成立道路保洁、机械保洁生活垃圾清运、应急保障小分队及后备队伍,按要求完成应急任务。

**1.7.2“110”应急作业**

10.2.1接到应急指令后,人员于15分钟内到达现场。

10.2.2当场直接解决的的问题,由接件人员快速办结完毕后,30分钟内向110应急联动中心回复上报处理结果。

10.23不能当时立即办结的问题,首先向负责领导汇报详细情况,同时向派件中心解释案件办理详细情况、大概所需时间,在处置完毕后及时向派件中心上报。

**1.7.3道路污染作业**

1.7.3.1严格执行道路机械化作业时间、频率,环卫作业车辆就近停放、随时待命(酒水车应确保箱体内水源充足),确保第一时间处理道路污染。

1.7.3.2保洁时发现的普通渣土污染,污染面积较小时,保保洁人员快速自主处置:面面积较大的及时上报数字化城市管理中心采集下派,对责任单位清理后未达到到环卫作业要求的,由所辖清扫单位进行善后冲刷,确确保及时清理路面污染。

1.7.3.3如遇混凝土污染时,第一时间向数字化城市管理中心反映,由中心安排人员采集、立案、下派责任单位进行整改。

**1.7.4重特大活动及节假日作业**

1.7.4.1负责道路清保潜的单位要安排保人员轮流上全或全员上岗进行清扫保洁,抽调空挡班人员或背街人员增加重要路段、重点部位(如如商场超市、广场游园周边等)的保洁力度,增加重要路段、重点部位(如商场超市、广场游园周边等)的保洁力度,增加机械作业频次,确确保路面干净整洁。

1.7.4.2公厕及中转站管理单位适当延长站厕开放时间,增加站厕打扫频率,全面作好站厕保洁。

1.7.5站厕故障应急作业

1.7.5.1中转站应急:出现停水、停电或设备故障报修后,维修人员需在30分钟内迅速到达现场抢修,在抢修的同时,需悬挂中转站故障温馨提示牌,争取在最短时间内解决故障,使中转站恢复正常运转。在抢修过程中,看站人员需向垃圾倾倒户做好解释工作,并告知其垃圾分流的周边中转站位置,同时应急人员要提前与周边中转站做好沟通,确保垃圾能够顺利分流。

1.7.5.2公厕应急:公厕出现设施损坏报修时,维修人员要在40分钟内赶到现场,并及时处理,处理后将结果反馈给负责维修的主管人员;对无法现场处理的,需将具体情况上报责任队主要领导,由队内领导安排解决。在接到群众投诉或公厕发生漫溢时,接线人员要做好耐心解释工作,清掏车队要在1个小时内安排清掏车辆进行清掏,及时消消除影响。

**1.7.6车辆故障、事故应急作业**

1.7.6.1车辆故障应急。各类作业车辆在工作过程中出现故障时,驾驶员能自行排除故障的,要快速检修并恢复作业;无法排除故障的,驾驶人员要第一时间上报队内负责人,由负责人安排其它作业车辆接替事故车辆完成工作任务;如清扫车故障需通知路长及时展开人工作业,确保路面排扫作业不受影响。

1.7.6.2交通事故应急。如遇职工或车辆发生意外后后,责任单位负责人应在30分钟内赶到现场,积极协调解决。同时要尽快通知单位分管领导和负责安保工作的科室或人员尽快妥善解决突发事件。在接到事故通知后,负责安保工作的责任人要第一时间赶赴事故现场,了解伤亡等相关情况,积极安抚受害方情绪,与责任单位负责人及时沟通,配合警方做好事故处理善后工作,并适时向上级领导汇报工作进展

**1.7.7来电、来件、来访应急作业**

1.7..71责任单位办公人员需做好各类来电的接听及记录工作。

1.7.7.2接到来信来函及批示件时,接件人员要及时上报单位领导,具体工作由单位领导安排解决,办公室人员做好反映问题处理结果的文字上报工作。

1.7.7.3有职工上访或越级上访的,接待人员要认真、热情对待来访人员,针对来访人员提出的问题,做到合理、合情解释,争取缓解来访人员不良情绪,并第一时间向单位领导报告。单位领导在接到电话30分钟内赶到现场协调解决,同时将来访情况及处理结果上报环卫部门主要领导。

1.7.7.4、各单位抽调相应数量有能力、有见识的人员,形成内部信访稳定和安全生产互助小组,认真学习信访稳定和安全生产的相关知识,在日常生产中协助单位做好安全教育工作,积极收集日常工作中存在的各类异常因素,迅速向单位领导反映,确保各单位能提前做好有此项苗头人群的思想政治工作,及时化解信访维稳突出问题。

1.7.7.5在发现有不稳定因素时,各互助小组要积极进行劝解说服教育,维护护单位的信访稳定,尤其在有人员到上级主管部门进行上访时,及时前往进行适当处理,将不稳定因素降至最低甚至消失,为安全生产奠定基础。

**1.7.8突发事件应急作业**

1.7.8.1在处置各类突发问题时,发生突发问题的单位应急组如遇需要其它单位应急组帮助的情况,应急组长之间要及时电话沟通,快速出动人员、车辆,认真听从上级领导安排,积极配合其它应急组开展协作,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1.7.8.2如遇突发事件,各应急组在接到上级下达的临时任务后,要在最短时间内调集人员、车辆到达现场,并听从现场领导指挥,快速开展工作,及时完成领导交办的临时任务。

**★五、采购标的执行标准**

本项目需按照《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许昌市农村生活垃圾收集处理市场化工作考核标准》、《许昌市环卫精细化作业标准》、《河南省城市园林养护标准》、《许昌市园林绿化精细化作业规范》等相关的要求。

**★六、采购标的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服务期限：3年（其中试用期1年）。

2、招标文件中所列要求为最低要求，对招标文件中没有列出而对本项目必不可少的其它要求，供应商必须给予实现，**否则为无效投标。**

3、投标人须提供完整可行的保洁及绿化养护、安保、设施维护服务管理方案，**否则为无效投标。**

4、投标人有提供虚假材料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5、投标人应就该项目完整投标，**否则为无效投标。**

6、中标人自备管理服务等项目所需的物资装备。如：公共卫生及绿化养护、公共秩序、公共维修所需设施设备及日常办公用品、作业车辆及其它基础设备。

7、管理人员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受过专门的物业管理培训。

8、中标人所派管理服务人员必须恪守职责，遵守招标人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采购单位的管理。采购单位有权对管理服务人员进行具体的工作安排，并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不称职的管理服务人员采购单位有权要求调换。

9、中标人须定期对管理服务人员进行岗位再培训。经营服务所需用工必须符合《劳动合同法》要求，依法用工。如发生用工纠纷，由经营方自行承担责任。

10、服务期间管理服务人员对于突发事件必须能够在第一时间进行现场处置。

11、中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天气、季节等自然因素导致的突发性服务量增加等情况，服务期内各时间段各种天气环境下的服务均须达到相应标准，**且不再增加服务费用**。中标人应按照许昌市数字城市管理案件处理的质量、时间等标准对采购人交代的案件问题保质保量的及时解决。

12、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包括保洁人员工资福利、购买机械设备、作业车辆保养及维修费、油费及其它基础设备低值易耗品购置、税金等）

13、在服务合同签订前，供应商须与采购人签订“安全责任协议”，协议内容须明确管养范围时间段内所有安全事故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七、验收标准**

1、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2、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

**★八、预算金额（年度费用 /年）：**5659700元，最高限价：5659700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七、资金支付**

1、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2、支付时间及条件：于次月支付当月管理费用。

**九、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二）综合评分法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价格分值：20分  商务部分：45分  技术部分：35分 | |
| **价格部分（满分20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 | 20分 |
| **商务部分（满分45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企业业绩 | 1、投标人自2015年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每个2分，满分6分。（以合同为准，类似项目指市政道路维护、绿化管理、水系管理）  2、投标人养护维修过的项目2015年1月1日以来获得过省级荣誉者每项得4分，获得过国级荣誉者每项得8分，最高得16分。（时间以发证时间为准） | 22分 |
| 企业实力 | 投标人2015年1月1日以来（时间以发证时间为准）：  1、获得过省级及以上市政公用工程优秀施工企业称号者得2分；  2、获得过省级及以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先进企业或市政公用施工质量管理先进企业者得2分；  3、获得过市级及以上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诚实守信单位”者得2分。  4、投标人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2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2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2分。 | 12分 |
| **售后服务** | 解决问题时间以小时为单位（四舍五入法，30分钟及以上按1小时计算），以8小时为起点，基本分6分，每减少2小时，加2分，满分11分。8小时以上的不得分。 | 11分 |
| **技术部分（满分35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投标文件的规范程度 | 1、投标文件的编制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装订整齐规范的，得2分。 | 2分 |
| 2、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逻辑严紧、描述规范、无文字错误的，得3分。 | 3分 |
| 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 **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和商务条款规定的为无效投标。** |  |
| 投标文件中有以下内容的，每项得5分，满分30分。  1、有关项目的合理分析及解决方案；  2、确保一年内维保技术措施；  3、确保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技术组织措施；4、确保完成工程建设的技术和管理措施；  5、员工培训计划。  上述5项方案措施，内容完整、合理程度高的每项加1分，满分5分； | 30分 |

**十、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彭先生 联系电话：0374-3191016

地 址：许昌示范区管理委员会（魏武路中段）

许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建设环保局

2018年7月25号